合　同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博爱县体育运动发展中心

供货方（乙方）：山东宇泰运动器材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

合同编号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互利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合同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一、合同授予

博爱县行政村街社区和公共场所体育健身工程更新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博财谈判采购-2026-49）甲方为采购方，经批准，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，经本项目谈判小组认真评审，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。

二、合同文件组成

1. 本合同条款；2. 成交通知书；3. 乙方响应文件；4. 谈判文件；5. 其它相关文件。

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，如有不一致之处，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。

三、合同采购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和总价

产品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	产地、生产商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价
双位漫步机	博越之星、BY-004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3300	105600
双位蹬力训练器	博越之星、BY-008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2900	92800
提踵训练器	博越之星、BY-118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2300	73600
三角肌训练器	博越之星、BY-096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2250	31500
腰背按摩器	博越之星、BY-022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2100	29400
太极揉推器	博越之星、BY-019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2400	33600

腿部按摩器	博越之星、BY-024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1100	15400
云梯	博越之星、BY-006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4200	58800
肋木	博越之星、BY-050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2100	67200
棋牌桌	博越之星、BY-094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14	2500	35000
上肢牵引器	博越之星、BY-039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2465	78880
腿部侧展训练器	博越之星、BY-079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件	32	2380	76160
乒乓球台	博越之星、BY-052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台	14	2800	39200
篮球架	博越之星、BY-053	山东、山东博越之星文体器材有限公司	副	5	7750	38750
总合计：	人民币大写：柒拾柒万伍仟捌佰玖拾元整				小写：775890.00元	

合同金额（小写）：775890.00元(人民币)；（大写）：柒拾柒万伍仟捌佰玖拾元(人民币)。

备注：合同总价包含装卸、运输、保险、税费和售后服务（保修期内备件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费用等）所需费用。

四、 产品的要求和技术标准

1、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执行。

2、乙方提供货物产品应是货物厂家授权许可，应保证需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权的指 控，并承担由于提供供货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、费用和后果。

五、交货期限

1、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：

合同履行期限（供货安装期）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日历天

2、供货安装地点： 采购人指定地点

3、质量标准： 合格，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

4、质保期： 8年

5、乙方负责送货，供货地为甲方指定地点。供货上门到采购方所产生的装卸、运输、保险、税金和售后服务等所需费用由供货方承担。

6、运输过程中的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。

7、若因乙方运输装卸原因，造成产品损坏，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8、质保期按合同（8.1条款）约定内容执行，在质保期限内货物非甲方原因所出现的所有质量问题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供货实施细节

1、供货方式：该项目的货物供货事宜，由供货商负责直接供货。

2、乙方工作:负责组织供货的实施并承担供货后果、售后服务。按照合同产品的要求，并向甲方提供正式的供货销售发票。

3、甲方工作：负责协助乙方进行产品验收。

七、验收及货款支付方式：全部供货安装结束，经验收和检验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额的100%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、型号、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。

2、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乙方设备款，甲方除支付乙方设备款外还需按每延迟一日支付未付款额/的违约金，但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/。

3、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供货安装到位并交付使用的，每逾期1天，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1%的违约金。如乙方逾期交货达7天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。在此情况下，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，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。

4、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提供伴随服务、售后服务的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5、如出现违约责任，双方协商解决或按《民法典》执行。

十、质保期

1、本合同约定保修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2、如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。

3、质保期内，乙方每个月回访甲方一次，解决甲方提出的问题（如有），并提供必要的质保服务和指导。

4、在质保期内，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。

5、乙方的质保和服务范围按照按国家及行业标准执行。

十一、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

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如经协商未能达成协议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未尽事宜的处理

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执行。法律、法规未作规定的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或条款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，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 捌 份，甲方执 肆 份，乙方执 肆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四、合同的生效和失效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，自合同履行完毕自行失效。

甲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博爱县体育运动发展中心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号：

签约时间：2026.7.20

乙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山东宇泰运动器材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经济开发区东岳大街以西金山路以南

法定代表人：于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13705340315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1423MA3RERUQ09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云支行

银行账号：37050184790100001399

签约地点：